

南宁市兴宁区政府采购  
成交通知书

广西中程电梯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市兴宁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就南宁市兴宁区鞍马岭路幼儿园厨房送餐电梯设备采购(重2)-分标1(项目编号: NNZC2023-J1-0008-NNXN(重2))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贵公司已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未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贵公司政策评审后的价格为**58000元**。(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20%、工程类给予5%价格扣除;接受联合体或允许分包的,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6%、工程类给与2%的价格扣除。)

成交金额: **58000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日期凭本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 梁愈耀

联系电话: 0771-3290168

